

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电力监控系统等保测评及安全防护评估服务询比采购公告

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根据采购工作安排，就下述项目组织询比采购，现诚邀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供应商参加本项目。

1. 标段（包）名称：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电力监控系统等保测评及安全防护评估服务

2. 标段（包）编号：20260325000093002

3. 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4. 采购组织人：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 项目概况：

5.1 资金来源：自筹

5.2 项目概况：建1条600 t/d的焚烧线，配置 600t/d的机械炉排焚烧炉及余热锅炉，1台额定12MW的凝汽式汽轮机和1台15MW发电机组，年运行8000小时。

6. 采购内容：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电力监控系统等保测评及安全防护评估服务，具体服务内容、进度计划及要求详见第四章采购人要求及第五章合同条款。

7. 主要技术要求：符合国家标准，具体详见第四章采购人要求及第五章合同条款。

8.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限要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0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服务内容并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具体详见第四章采购人要求及第五章合同条款。

9. 建设/交付/服务地点要求：云南省红河州个旧市鸡街镇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厂区内。

10.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0.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10.2 资格要求：1. 资质要求：（1）供应商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主体资格的法人组织，以及其他不具有法人资格但能够依法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的组织以及个体工商户（需提供有效营业执照）。（2）供应商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条件 资质一：持有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且证书在有效期内，无吊销、注销、暂停使用等异常状态； 资质二：具备中国网络安全审查认证和市场监管大数据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资质认证证书，资质等级须为三级及以上； 资质三：持有有效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证书范围需覆盖本次采购项目相关服务领域。（3）项目人员配置及资格要求 供应商拟委派的本项目专职项目经理与测评团队人员，须满足以下资格要求，且人员配置需固定，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需具备3年及以上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相关全职工作经验，且必须持有有效的中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师证书，无不良执业记录； 测评工程师资格要求：供应商需为本项目配置专职测评工程师不少于5名，所有测评工程师均须具备2年及以上网络安全等级。 2. 财务要求：供应商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企业未处于歇业、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等非正常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须提供2023~2025年度财务报表（包

括但不限于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或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2023年1月1日(含)之后成立的,须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3.业绩要求:自2023年1月1日至今至少具有3个同类型服务相关业绩,并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价格页、服务范围及规模、机组数量、项目内容、签字盖章页等完整内容的证明材料,且市场信誉较好,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4.信誉要求:供应商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5.近三年内,供应商未出现中标后不履约、履约过程中严重违反合同规定及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出现重大质量问题等情形。6.供应商没有被暂停或取消投标(响应)资格。7.供应商为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以及其他不具有法人资格但是能够依法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的组织以及个体工商户,不得参加投标;不同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不同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8.本项目(是 否)接受代理商参与。

11.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潜在供应商自行判断是否符合公告要求,并决定是否获取采购文件参与项目。

12. 采购文件的获取

12.1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 2026-04-01 00:00:00 ~ 2026-04-10 23:59:59

12.2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

(<https://new.ebidding.cecep.cn/>)选择本项目完成平台服务费缴纳后,直接下载采购文件。

13. 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https://new.ebidding.cecep.cn>)响应文件递交菜单完成线上报价并递交响应文件。

1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4.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6-04-13 10:00

15. 响应保证金

响应保证金免收。

16. 平台操作说明

16.1 凡是拟参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https://new.ebidding.cecep.cn/>)上完成注册,方可办理平台服务费缴纳及采购文件获取。

16.2 供应商须在注册后提交数字证书(CA)办理资料,慧采云平台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办理方式见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慧采云平台操作指南栏目。

16.3 慧采云平台技术服务热线：0512-58188179。

17. 公告发布媒介

本公告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https://new.ebidding.cecep.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对外发布。

18. 异议与投诉受理

18.1 投标人对本项目采购有异议的，可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https://new.ebidding.cecep.cn/>）向采购组织人或其代理机构在线提出。

18.2 本项目投诉受理机构及联系方式如下：

投诉受理机构：中节能环保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岳经理

联系方式：010-83052190

19.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节能（红河）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个旧市鸡街镇黑神庙坡工业园区

联系人：梁锦宣

电话：15687309609

邮箱：1150948164@qq.com